



業界意外事故

於2020年3月31日，一名工人於將軍澳某地盤工作時被工字鐵擊中，送院後證實不治。建造業議會就此向各持份者發放以下安全訊息。煩請閣下在合適情況下，將以下安全訊息轉發給貴會會員/機構相關人員及業界其他持份者，謝謝。

相關連結：<https://www.info.gov.hk/gia/general/202003/31/P2020033100353.htm>

來源：政府新聞處

改善建議

▶ 作為承建商/分判商/僱主：

1. 委任合資格人士就吊運工序進行針對性的風險評估，包括吊運方法/起重裝置具裝配方法等，找出所有影響吊運工序安全的潛在危害；
2. 根據風險評估的結果，制定吊運計劃，內容須涵蓋揀選適當的起重機/起重裝置和相關工人的資格；
3. 委派一名合資格及具經驗的合資格人士監督吊運操作，並以確保所有風險獲有效控制；
4. 圍封所有吊運區，並展示適當的警告告示，若圍封吊運區不合理切實可行，則須採取其他有效措施，例如委派訊號員，確保沒有人可擅自闖入吊運區；
5. 向所有相關工友/僱員提供足夠的安全資料、指導及訓練，並確保他們熟悉相關的安全施工程序及安全措施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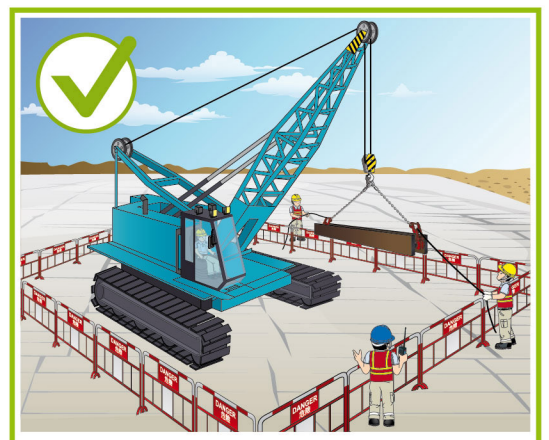
吊運路線不可在其他人之上經過

▶ 作為前線管工及工友：

1. 確保負荷物已由曾接受適當訓練的合資格吊索工穩固地懸掛，以防止起重裝置、負荷物在起重操作中滑脫或移位；
2. 使用起重裝置前，必須檢查其狀態是否良好，並適當地使用；
3. 嚴格監察吊運操作，確保自身及其他工友不會停留在吊運途中的物件下方的位置；
4. 與起重機機手保持良好有效溝通。

▶ 作為安全從業員：

1. 協助合資格人士進行就相關工作進行針對性的風險評估，並考慮現場實際工作環境，協助僱主在合乎法例及指引的要求下，制定安全施工方案及程序；
2. 制定和實施有效的主動視察計劃，以確保安全措施得以嚴格遵從，並匯報不符合安全要求情況。



以上只列出安全重點，詳細內容請參閱《建築地盤(安全)規例》及勞工處發出的《安全使用流動式起重機工作守則》。

免責聲明

本訊息不構成有關事宜或任何其他事宜的專業意見。此外，對採用或不採用本訊息所引致的任何後果，建造業議會(包括議會成員及僱員)概不負責。如有任何關於本訊息的問題，可致電2100 9000查詢。